

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

109 年工作計畫

109 年 01 月 01 日起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類別	工作項目及實施辦法	預定進度
會議業務	1. 召開第五屆第三次會員大會 2. 每 4 個月召開乙次理事會 3. 每 4 個月召開乙次監事會 4. 必要時召開各種臨時會議 5. 上繳全聯會會費 6. 會員入、退會文書處理及檔案整理 7. 配合政府機關或各社團辦理各項業務	訂於 6 月辦理(暫定 109 年 6 月 13 日) 3 月、8 月、11 月各乙次 3 月、8 月、11 月各乙次 視實際需要舉行 3 月、9 月 隨到隨辦 適時辦理
訓練活動	1. 參加政府舉辦各項訓練教育 2. 舉辦幹部會務訓練及業務觀摩會 3. 辦理會員自強旅遊活動 4. 舉辦登山、健行、烤肉等親子活動 5. 兩性、感控、倫理法規研討會	適時辦理 前往外縣市觀摩友會 預定 10 月份辦理 年度至少辦乙次 年度至少辦乙次
福利服務	1. 辦理會員福利 2. 參加各項社會福利活動	適時辦理 適時辦理
財務管理	1. 各項經費收支、登帳、核銷工作 2. 編列下年度經費預算 3. 整理上年度經決算報告 4. 收會員年度會費 5. 收會員入會費及常年會費 6. 各項財物採購及管理	適時辦理(每年月底結算) 12 月份辦理 1 月份辦理 1、2 月份 隨到隨辦 適時辦理